2014002464Z
2014000967L

(2014)国认监认字(275)号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检测
TESTING
CNAS L0653

报告编号：公沪检162339

检验检测报告

样品名称	可视非网络对讲系统
型号规格	DMS-08
受检单位	广州迪缦斯电子有限公司
检验类别	型式检验

国家安全防范报警系统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上海)
公安部安全防范报警系统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

声 明

1、检验检测结果仅对被检样品有效。

2、检验检测报告无“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

3、检验检测报告无批准人签字无效。

4、未经本机构允许，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除非全部复制。

5、检验检测报告涂改无效。

本机构信息

地址：上海市岳阳路76号

邮政编码：200031

电话：（021）64747076 64336810

传真：（021）64335838

网址：http://202.127.0.100

E-mail:mstl@mctc.org.cn

报告编号：公沪检 162339

检 验 报 告

样品名称	可视非网络对讲系统	检验类别	型式检验
型号规格	DMS-08	商标	—
委托(抽样)单位	上海市公安局技术防范办公室		
受检单位名称	广州迪缦斯电子有限公司		
制造单位名称	广州迪缦斯电子有限公司		
抽样单编号	（沪公）字05160019		
抽样日期	2018年10月21日	抽样地点	报警协会
受检批生产日期	—	批号或编号	—
抽样母体数量	5套	抽取样品数量	2套
检验样品数量	2套	样品收到日期	2018年10月21日
检验依据	1.GB/T 31070.1-2014《楼寓对讲系统 第1部分：通用技术要求》 2.GA 1210-2014《楼寓对讲系统安全技术要求》		
检验日期	2018年10月21日 至 2018年10月28日		
检验结论	由上海市公安局技术防范办公室委托，广州迪缦斯电子有限公司受检的 DMS-08 型可视非网络对讲系统样品，经本中心检测的项目共计 30 项。所测项目的检验结果符合 GB/T 31070.1-2014《楼寓对讲系统 第 1 部分：通用技术要求》、GA 1210-2014《楼寓对讲系统安全技术要求》的相关要求。 签发日期： 2018 年 10 月 28 日（盖章）		
受检单位通讯资料	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嘉禾街鹤龙一路28号金泰创意园1栋601	
	邮政编码	510400	电话 020-86088306

批准 鲍逸明 审核 范晓春 编制或主检 管其选

签名 鲍逸明 签名 范晓春 签名 管其选

检 验 报 告

检验结果汇总

序号	检验项目	技术要求	检验结果	单项判定
1	标志检查	1.系统设备应有清晰、永久的标志，标志应至少包括： --制造商名称； --产品名称和型号； --序列号或批号； 如果无法在产品本体上标识，则应在使用说明书中给出。 2.手动控制装置、接线端子附近应有清晰的用途标识。 3.标志应具有耐擦性，擦试后，标志应仍清楚可辨，标牌应不能被轻易揭掉，而且不得出现卷边。	符合	合格
2	机械结构检查	按键、开关等类似部件应便于用户操作；按键、开关等类似部件操作应灵活可靠，正常使用情况下零部件应紧固无松动。 系统安装后，在正常使用情况下，访客呼叫机、用户接收机和管理机的接线端子应不能被用户接触到。	符合	合格
3	外壳防护等级试验	访客呼叫机和室外安装的辅助装置： IP33(Ⅰ)；IP44(Ⅱ)；IP54(Ⅲ)。	IP33	合格
		用户接收机、管理机、电源和室内安装的辅助装置：IP30。	IP30	
4	外壳抗破坏能力试验	具有抗破坏能力的访客呼叫机应满足下列要求： --符合外壳防护等级Ⅱ级要求。 --符合 GB/T 20138 中 IK07 要求。 --能抵御 1min 以内的破坏行为并能正常工作，破坏行为包括以下情况： 用螺丝刀把设备卸下； 将设备拉出； 将按键拔出； 将按键塞死； 用螺丝刀破坏； 用打火机烧。 --对带糖碳酸饮料的防护。	—	不适用

检 验 报 告

检验结果汇总

序号	检验项目	技术要求	检验结果	单项判定
5	未配置管理机的系统功能检查	1.呼叫：访客呼叫机应能呼叫用户接收机。呼叫过程中，访客呼叫机应有听觉和/或视觉的提示；用户接收机收到呼叫信号后，应能发出听觉和/或视觉的提示。	符合	合格
		2.对讲：系统应具有双向通话功能，对讲语音应清晰、连续且无明显漏字。系统应限制通话时长以避免信道被长时间占用。	符合	
		3.开锁：系统应具有电控开锁功能，用户应能通过用户接收机识别访客并手动控制开锁。	符合	
		4.夜间操作：访客呼叫机应能提供夜间按键背光、摄像头自动补光功能，方便使用者夜间操作。	符合	
		5.可视：具有可视功能的用户接收机应能显示由访客呼叫机摄取的图像。	符合	
		6.操作指示：访客呼叫机应有明确的呼叫操作指示或标识，访客呼叫机在操作过程中和开锁时应能提供听觉和/或视觉的提示。	符合	
		7.防窃听：访客呼叫机和用户接收机建立通话后，语音不应被系统中其他用户接收机窃听。	符合	
		8.门开超时告警：当系统电控开锁控制的门体开启时间超过系统预设的时间时，应有告警提示信息。	符合	
		9.防拆：当访客呼叫机被人为移离安装表面时，应立即发出本地听觉告警提示。	符合	
6	全程灵敏度/频率特性试验	访客呼叫机端：500Hz～3400Hz，应在 GB/T 31070.1-2014 中图 4 的允差范围内。	在允差范围内	合格
		用户接收机端：500Hz～3400Hz，应在 GB/T 31070.1-2014 中图 5 的允差范围内（手柄）；500Hz～3400Hz，应在 GB/T 31070.1-2014 中图 4 的允差范围内（免提）。	在允差范围内（免提）	
		管理机端：500Hz～3400Hz，应在 GB/T 31070.1-2014 中图 5 的允差范围内（手柄）；500Hz～3400Hz，应在 GB/T 31070.1-2014 中图 4 的允差范围内（免提）。	—	

检 验 报 告

检验结果汇总

序号	检验项目	技术要求	检验结果	单项判定
7	全程响度评定值试验	访客呼叫机端：20^{+10}_{-5}	25.6dB	合格
		用户接收机端：15±5（手柄） 23^{+10}_{-5}（免提）	25.9dB （免提）	
		管理机端：15±5（手柄） 23^{+10}_{-5}（免提）	—	
8	音频失真试验	访客呼叫机端：≤10%	3.6%	合格
		用户接收机端：≤7%（手柄） ≤10%（免提）	2.0% （免提）	
		管理机端：≤7%（手柄） ≤10%（免提）	—	
9	通道信噪比试验	访客呼叫机端：≥25dB	28.8dB	合格
		用户接收机端：≥30dB（手柄） ≥25dB（免提）	34.7dB （免提）	
		管理机端：≥30dB（手柄） ≥25dB（免提）	—	
10	音频延时试验	系统端对端的音频延时应≤300ms	—	不适用
11	空闲信道噪声试验	访客呼叫机端、采用免提通话方式的用户接收机和管理机端：≤45dB（A）	35.0dB(A)	合格
		采用手柄通话方式的用户接收机和管理机端：≤48dB（A）	—	
12	图像分辨力试验	彩色显示屏＜4.0 英寸时，应≥130TVL	—	合格
		彩色显示屏≥4.0 英寸时，应≥220TVL	270TVL	
		黑白图像≥250TVL	—	
		在环境照度 0.5lx 时，应满足图像分辨力的要求	符合	
13	灰度等级试验	≥8 级	8 级	合格

检 验 报 告

检验结果汇总

序号	检验项目	技术要求	检验结果	单项判定
14	色彩还原性试验	彩色可视系统，显示图像的颜色与被拍摄物对比，在同等色温环境下应无明显偏色	符合	合格
15	振铃声级试验	0.5m 处 ≥73dB(A)，且≤106dB(A)	82.7dB(A)	合格
16	电源电压适应性	电源电压在额定值的 85%～110%范围内变化时，应不需调整工作正常	符合	合格
17	抗电强度试验	1.5kV、1min 无击穿飞弧现象	符合	合格
18	泄漏电流试验	≤5mA(交流、峰值)	0.02mA	合格
19	绝缘电阻试验	湿热≥5MΩ	>50MΩ	合格
20	故障条件下的防护试验	在易于导致系统损坏的故障条件下，系统各组成部分均不应引起燃烧，也不应使设备内部电路损坏。系统应能保证用户的安全但允许损失部分功能。 用户接收机发生任何故障均不应影响由辅助装置与之隔离的其他用户接收机工作。	符合	合格
21	射频电磁场抗扰度试验	扫频 80MHz～2.7GHz 场强 10V/m 幅度调制：80%，1kHz、正弦 脉冲调制：1Hz（通 0.5s，断 0.5s） 在通话及待机状态下进行试验，试验中允许指示灯闪烁，不允许出现通话质量下降及中断，显示屏不允许出现影响使用的显示异常状况。试验后功能正常。	符合	合格
22	电快速脉冲群抗扰度试验	试验电压：交流±2kV,直流及信号口±1kV 试验次数：1 次 试验时间：1min 在通话、拨号及待机状态下进行试验，试验中允许指示灯闪烁，不允许出现通话质量下降及中断，显示屏不允许出现影响使用的显示异常状况。试验后功能正常。	符合	合格

检 验 报 告

检验结果汇总				
序号	检验项目	技术要求	检验结果	单项判定
23	静电放电 抗扰度试验	空气放电等级：2kV、4kV 和 8kV 接触放电等级：6kV 每种电压等级和极性在各放电部位放电次数：10 次 在通话及待机状态下进行试验，试验中允许指示灯闪烁，不允许出现通话质量下降及中断，显示屏不允许出现影响使用的显示异常状况。试验后功能正常。	符合	合格
24	浪涌冲击 抗扰度试验	AC 电源线：线-线 0.5kV 和 1kV 线-地 0.5kV、1kV 和 2kV 每一极性施加浪涌次数：20 次 其他供电/信号线：线-地：0.5kV 和 1kV 每一极性施加浪涌次数：5 次 在通话及待机状态下进行试验，试验中允许指示灯闪烁，不允许出现通话质量下降及中断，显示屏不允许出现影响使用的显示异常状况。试验后功能正常。	符合	合格
25	电压暂降和短时 中断抗扰度试验	电压暂降：80%UT 250 个周期 70%UT 25 个周期 40%UT 10 个周期 0%UT 0.5,1 个周期 短时中断：0%UT 250 个周期 在通话及待机状态下进行试验，试验中允许指示灯闪烁，不允许出现通话质量下降及中断，显示屏不允许出现影响使用的显示异常状况。试验后功能正常。	符合	合格
26	传导骚扰抗扰度 试验	频率范围：150kHz～100MHz 试验电压：10V 幅度调制：80%，1kHz、正弦 脉冲调制：1Hz（通 0.5s，断 0.5s） 在通话及待机状态下进行试验，试验中允许指示灯闪烁，不允许出现通话质量下降及中断，显示屏不允许出现影响使用的显示异常状况。试验后功能正常。	符合	合格

检 验 报 告

检验结果汇总

序号	检验项目	技术要求	检验结果	单项判定
27	高温试验	Ⅰ级 访客呼叫机：+55℃、16h 用户接收机、管理机和安装在室内的辅助装置：+55℃、16h	Ⅰ级	合格
		Ⅱ、Ⅲ级 访客呼叫机：+70℃、16h 用户接收机、管理机和安装在室内的辅助装置：+55℃、16h		
28	低温试验	Ⅰ级 访客呼叫机：-10℃、16h 用户接收机、管理机和安装在室内的辅助装置：-10℃、16h	Ⅰ级	合格
		Ⅱ级 访客呼叫机：-25℃、16h 用户接收机、管理机和安装在室内的辅助装置：-10℃、16h		
		Ⅲ级 访客呼叫机：-40℃、16h 用户接收机、管理机和安装在室内的辅助装置：-10℃、16h		
29	恒定湿热试验	93%rh、+40℃、96h	符合	合格
30	正弦振动试验（工作状态）	Ⅰ级：10～150Hz、2m/s^2、1oct/min、三轴向个 1 个循环	Ⅰ级	合格
		Ⅱ、Ⅲ级：10～150Hz、5m/s^2、1oct/min、三轴向个 1 个循环		
本 页 以 下 空 白				

检 验 报 告

检验情况说明	
样品特性状态及照片	广州迪缦斯电子有限公司受检的 DMS-08 型可视非网络对讲系统样品，主要由 DMS-08DC13E、DMS-08DC17E 彩色可视访客呼叫机，DMS-08FC20E、DMS-08FC30E 彩色可视用户接收机，DMS-08Z4E 解码器、DMS-08ZHE 多门转换器及 DMS-08P18V 电源等组成。 本次试验中对由 DMS-08DC13E 访客呼叫机，DMS-08FC20E 用户接收机，DMS-08P18V 电源以及相应附件组成的系统进行了音频特性试验和视频试验。 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 检验检测专用章
其他说明	—